

听 证 公 告

根据《国土资源部听证规定》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我区定于2016年8月25日在韶关市国土资源局浈江分局四楼举行《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-2020年）》修改方案（韶关环丹霞山生态旅游产业园项目）听证会。

欢迎符合下列须知要求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。申请参加听证会的，请于2016年7月25日前向韶关市国土资源局浈江分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参加本次听证会须知：

- 1、符合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，均可申请参加听证，也可推选代表参加。
- 2、主管部门根据拟听证事项与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申请情况，指定听证代表。
- 3、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推选的代表，符合主管部门条件的，可优先被指定为听证代表。
- 4、在举行听证会的10个工作日前，韶关市国土资源局浈江分局将听证会材料送达被指定的听证代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单位：韶关市国土资源局浈江分局

联系人：彭粤琼

联系电话：8318706

韶关市国土资源局浈江分局

2016年7月18日

